



17岁的这个夏天，  
你消失不见的这个夏天。

你看到了这个世界最真实的样子，  
和你自己最真实的样子。

如果你的青春是一个恐怖的黑洞，  
请让我用真挚的心将它填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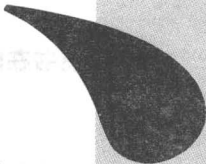
**叶聪灵** 首本高中校园悬疑小说  
带你领略最残酷的青春  
最诡异的故事和最温暖的真心

# 夏日 失踪事件

叶聪灵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 夏日 失踪事件

叶聪灵◎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夏日失踪事件 / 叶聪灵著. -- 哈尔滨 :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2.10  
ISBN 978-7-5317-2936-5

I. ①夏… II. ①叶…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31498号

### 夏日失踪事件

---

作 者 叶聪灵  
责任编辑 王金秋  
封面设计  231498  
http://blog.sina.com.cn/y11design  
内文版式 刘子杨  
出版发行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http://www.bfwy.com>  
邮 编 150010  
电子邮箱 [bfwy@bfwy.com](mailto:bfwy@bfwy.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4  
字 数 186千字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2.00元  
书 号 ISBN 978-7-5317-2936-5

# 目录

contents

# 夏日 失踪事件

## 第一章 青春，从毁灭完美的自己开始 1

我只想成为一个全新的我，让我歇一歇吧，想要逃避一下，我厌烦了做我自己，想要自由自在的，我想要做个全新的不一样的自己。

——Lenka《Anything I'm not》

## 第二章 不可靠近的坠落 24

每个人就像一轮月亮，不愿意将黑暗的一面让别人看到。

——马克·吐温

## 第三章 华丽羽毛的悲哀 48

死不是生的对极，而是潜存在我们的生之中。

——村上春树《挪威的森林》

## 第四章 无法替代的存在 68

和你走近，要多少牺牲，假如天意，也想我安分。若有天，因有这段感慨，才珍惜你的所爱，我的离开也是爱。

——许廷铿《我的离开也是爱》

## 第五章 因为堕落而伟大 84

每一天都有梦在心里头死掉，我自己对自己大声咆哮。人太忠于感觉，就难好好思考。我痛得想哭，却傻傻地笑。

——王菲《扑火》

# 夏日 失踪事件

## 目录 contents

### 第六章 世界之王的沉默 106

我们轻易地伤害别人，也轻易地被别人所伤，我们追逐于颓废的快乐，陶醉于寂寞的美丽；我们坚信自己与众不同，坚信世界会因我而改变。

——电视剧《与青春有关的日子》

### 第七章 你和他的气息 129

我们看错了世界，却说世界欺骗了我们。

——泰戈尔

### 第八章 隐匿深处的未知 148

我的青春无端地被你卷入曲折里，像是变化多端从不曾玩过的游戏。

——陶晶莹《青春》

### 第九章 逃离失踪的过去 163

人从来就想重写自己的传记。改变过去。抹去痕迹。抹去自己的，也抹去别人的。想遗忘永远没有那么简单。

——米兰·昆德拉

### 第十章 不曾玩过的游戏 184

原来，我只是把你想象成我爱的人，我把你塑造成一个我心中的你，我幻想世界里的你，我小说里的你。我只是爱上了，爱上你的我，我只是爱上了，爱上别人的感觉。

——叶聪灵

## 第一章 青春，从毁灭完美的自己开始

我只想成为一个全新的我，让我歇一歇吧，想要逃避一下，我厌烦了做我自己，想要自由自在的，我想要做个全新的不一样的自己。

——Lenka 《Anything I'm not》

## Chapter 1 完美的凌佑希

那是一个十分黑暗的房子，老式的，就像是随时会倒塌的样子。地板也是那种老式又破旧的，上面涂着红色的油漆，踩上去还会发出“吱嘎吱嘎”的声音。凌佑希躲在门后面，看到漆着红色油漆的地板上还渗出了一摊一摊的水。不，那不是水，是鲜血。那血甚至一直流到了他趴着向里看的地方，那血甚至就在他的脚底下了。他大气也不敢喘地向里面看着：一个女人用一把小片刀反复地在一个男孩的大腿根处切割着——原来，人的腿真的很结实，结实到一把小刀需要反复切割几十下才能彻底把腿切断——虽然，那只是一个十一二岁孩子的腿。

凌佑希缓缓地睁开了眼睛，他不记得自己这是第几次在梦中看到这样的情景了。他既看不到那个女人的样子，也看不到那个孩子的样子，他只看到了自己的样子：瘦弱、矮小、惊慌失措。虽然那样的梦境肯定算是噩梦，但凌佑希的醒来，并不是被惊醒的，他在梦的结尾处大喊大叫。这一点，咖啡馆的服务生可以证明。因为他正是被服务生叫醒的：“嘿！这是你的焦糖玛奇朵。”服务生之所以没有称呼他为“先生”，而且语气还挺轻松随意，是因为他还是个少年。而且，告别了暂时的打盹和诡异的梦境之后，他还要继续想他打盹之前想的那个问题。

你有没有过哪一天，突然不想再做自己了？你不想再做你自己的原因，

皆因为你太完美，你太优秀，你太好了。这种状态让你开始觉得自己活得很不真实，尤其是在一个本来就应该犯错、应该疯狂、应该颓废的人生阶段——青春时代，而且是很青春的时代。凌佑希就是抱有这种想法的男孩，他坐在距离学校200米远的星巴克咖啡店里，看着人来人往的窗外风景，突然有一种冲动：他想毁掉自己的完美。因为那种完美本来也不是他要的，更不是他塑造的，那么是谁塑造的呢？他反复思考着这个问题。

好吧，为了弄清楚是谁塑造了他的完美，我们来看看他的条件：一米八二的身高，均匀略显清瘦的身材，五官不仅是端正，甚至可以称之为俊美，粉丝们最喜欢用“像雕刻出来的脸”这样的句子来形容相貌极优的男生，那么这样的句子也可以用来形容凌佑希的脸。除了这些，他还很时尚，虽然遵守着重点高中对于学生服装的规定，但在偶尔不需要穿校服的日子里，他都是女生们争相参观的对象，也是男生们表面不屑其实暗地里偷偷模仿的对象。到目前为止，我们知道了他的外表有多优，但这还远远无法概括他的完美，充其量只是一部分而已。

帅哥通常不需要太聪明，要是你真遇到太聪明的帅哥，你还真担心天妒英才，他会早死。不过，凌佑希就是那种有着早死危险的太聪明的帅哥：高中三年，学习成绩一路领先，文理科都很棒，棒到国际物理、化学和数学三项理科竞赛都得大奖的程度。同时，他还获得了国际英语辩论赛的最佳辩手奖。所以，在大家都忙着高三最后冲刺的时间里，他的手里已经稳稳地拿到了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的录取通知书了，他说他不愿意去欧洲国家，他更喜欢有华人的地方，所以才选了新加坡的大学。

外貌和课业都优到你难以想象的程度，恐怕他没有其他优势了吧？你错了，他有！他出生于富商之家，父亲是做汽车4S连锁店的运营商，真是非常正宗的“含着金汤匙出生的富二代”。而且是家中独子，深得父母宠爱，具有唯一继承权。当我们认为一个男孩可以家世背景、课业成绩和外貌都优越无比的时候，一定认定了他高傲、偏执、难搞、要求多、极度以自我为中心

吧？但可惜的是，他还真不是！他从小到大都为人善良、正直，偶尔还挺乐意助人。而且，你接触到他，自然可以感觉到他身上的那种出身于富商之家的少年优雅和隐忍有涵养——他不是很幼稚，甚至可以说比较成熟，他总是很理智地保持着他和各类同学的关系，有一种恰到好处的既显示着光芒又不被人太嫉妒的距离。所以，他得到了很多爱：父母的爱，老师的爱，同学的爱，男生的爱，女生的爱和他家那只宠物狗的爱。当然，至少凌佑希自己是这么认为的：自己完美得有些让人腻歪了。

对了，还有最最重要的一条关于完美的概述，可以作为完美的收官之词：我们的凌佑希今年只有17岁，接近于高三毕业，是将要有一大把美好未来的完美男孩。

## Chapter 2 毁掉完美的预想

凌佑希看了看咖啡桌上的那本《少年邪恶分析》，他觉得自己今天就像着了迷一样地非要在书店买一本有关于青春期的孩子到底有多叛逆的书。有的人可以年纪轻轻的就成了连环杀手；有的人可以不到18岁就带毒达到了可以执行死刑的分量；有的人可以成为首屈一指的赌场少年千王；有的人在校园里成为真正的黑帮老大；有的人16岁就生出了孩子，之后又把孩子杀死；有的人未成年就接客无数……这世界上的少年还真是令人触目惊心！这是凌佑希的由衷感叹。可那些个书里所说的极度黑暗、暴力和堕落的事件，似乎真的是离他的生活太远了！他觉得也许自己一辈子也碰不上那样的事。“专家说，那些少年们的邪恶有些是由于本性或者是不良的遗传因素。那……我的完美又是什么因素促成的呢？”他自言自语着。

凌佑希坐在窗前的桌子旁，自己也点数着自己的种种完美，然后发现：出身是他不能选择的，因为他只是一颗刚好落入了富贵之家的受精卵；外貌

是他不能选择的，因为那是父母的基因决定的，可父母也是不能选择的；学业成绩的优秀是他不能选择的，因为父母从小就是那么要求的，况且他又脑子太聪明，那么就没有足够的理由不听父母的，或者不利用好使的脑子；为人品质纯良，那也是不能选择的，因为善良的天性和后天没因为遇到挫折而变得颓废叛逆的环境，让他根本没有机会不纯良；同几乎所有人都保持着友好的关系，这同样不是能选择的，因为从小到大就被精通处理人际关系的富商老爸耳濡目染地教育着，想变成由着性子的不理智傻瓜也难……

“OK！原来把我塑造得这么完美的因素里，没有哪一个是我自己可以控制的。难道我真的要去做变性手术才能变得不完美了？”凌佑希看着手中的iPad，上面显示的日期是：2012年5月6日，立夏。凌佑希看着日期，突然有些释然又有些邪恶地笑了：因为他下定了决心，在这个夏天，或者说，从这个夏天开始，他要做一个完全不一样的自己！他要像捏碎超市里的方便面一样，像踩瘪脚下的汽水罐一样，像用苍蝇拍狠狠拍死一只小强一样——毫不犹豫地毁掉自己的“完美”！

凌佑希在喝掉最后一杯咖啡的时候，他镇定自若地翻开了自己随身携带的小本子，其中一页上写满了他一直以来很喜欢的电影名字：《牯岭街少年杀人事件》、《新古惑仔之少年激斗篇》、《艋舺》、《重金属摇滚双面人》……对于他说来，他也有和其他男生一样的少年英雄梦。虽然他并不想成为书里所说的那种邪恶的少年，也不至于幼稚到认为自己有一天会变成拯救世界的蜘蛛侠，但至少可以变成街头的激斗少年，或者是唱着死亡主题的摇滚歌手。这样，总可以在小小的邪恶中释放一下自己的不安分吧。因为那样，才叫作青春啊！凌佑希是这么觉得的。

5月、6月、7月、8月，他有足足四个月的时间来做一个不一样的自己，到了9月，他才会带着资优生的殊荣赶往新加坡去读他的大学。那么，这四个月的时间，完全可以让他变得邋遢颓废，但却叛逆激情；善于伤害别人也狠地被别人伤害；甚至可以穷得一无所有，完全被世界无视……诸如此类，

凌佑希沉浸在了毁灭自己的美好幻想里。“我真是受够了我自己！去他妈的完美男孩！”这是他第一次用“他妈的”来骂人，而且还说了出来，声音还不小。

你知道吗？这个世界上，总有一种神，他知道你的脑子里在想什么，所以，如果你刚刚好足够幸运的话，连神都会配合你。正当凌佑希下定决心要毁掉自己的完美时，命运，给他安排了一个特别好的剧本，让他可以毁灭得足够彻底，足够精彩，足够跌宕起伏……

凌佑希看了看手腕上银白色的JLO腕表，上面显示的时间是晚上6点整。这个时间正是为了高考而最后冲刺的同学们上吊也要喘口气的时间。晚上6点半以后，他们要开始新一轮的晚自习，而这半个小时通常被他们称之为“黄金半小时”，可以用来跳楼、接吻和吃东西。凌佑希终于不用再“享受”这样的半小时了，事实上，他连学都可以不上了，提前被国际名校录取的资优生最大的苦恼是：无法体验进入“刑场”之前的最后悲壮时代，不，应该是“考场”。

他已经在星巴克喝了五杯各种口味的咖啡，厕所也去了三次，就在要离开的时候，他突然想到了可以毁灭自己的起始点：距离星巴克500米，与学校相隔三条街的Hey!Idiot酒吧。那可是近年大热的酒吧，喜欢安静点就选包房，超大的、跃层的任你选择；喜欢热闹自然就在大厅High，黑人猛男和辣妹表演巨投入，看着带劲儿。音乐偏电子、jazz，偶尔也有印度风，DJ不错。服务生比较贱，大概是生意太火了。不过，他当然也听过关于那个酒吧的一些传闻，据说那里面有“散货”的小弟，有随时会脱掉全身衣服的钢管女郎，有援交男女，有同志，有突然伸出来抚摸女孩的“咸猪手”，还有一帮人痛打一个人的“飞鹰帮”……正是因为充斥着毒品、色情和暴力的危险，才使得很多学生觉得去那里也是一种“挑战”。

凌佑希高二那年的夏天曾经和一班朋友去过一次，但也就是那么一次而已，而且他之所以会去酒吧，完全是因为学生会将要告别一个又潮又叛逆的

高三学长，作为学生会宣传部长的学长终于在临近“退休”时展露了自己最真实的一面给大家：他想带着大家彻底疯狂一次。看吧，学生的疯狂也不过是去个热场的酒吧，而这个酒吧又刚好对于“未成年人禁入”这件事查得不是太严。对于完美的凌佑希来说，当时他被里面放出的震耳欲聋的音乐吸引了，他觉得耳膜可能会被刺穿的感觉很过瘾，但他珍惜自己的耳膜，所以不到一个小时，他就出去了。至于那些个危险的传闻和“挑战”的心态，还不是他那时想要尝试的领域。

这一次，凌佑希想再去那个酒吧，不仅是听听震穿耳膜的音乐，也喝点酒，或者找个“辣妹”聊聊。他想，自己应该足够机警聪明而躲避开那些酒吧的危险吧。他拿出了老爸给他的附属卡，准备在天黑之前给自己买一套可以去酒吧的衣服。

### Chapter 3 遇见心中的女神

晚上8点17分，凌佑希穿着纯白色的BAPE T-shirt和灰蓝色的牛仔裤坐在最靠近大厅的包房里喝着口味较淡的苏尔啤酒，他觉得舒服极了：他的位置刚刚好可以感受到自己的心跳和大厅里的音乐具有相同的频率，同时还不至于耳膜被震得嗡嗡响，脑袋被震得哄哄疼。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他还是缺少了点去找“辣妹”的勇气，也不敢轻易出去和大家混着跳舞，混着喝酒，他应该是怕那些传说中的“散货”的小弟吧？海洛因、冰毒、麻古和“摇摇”……那可不是他敢碰的东西。

透过包房门的缝，凌佑希看到有个打扮很“火辣”的女孩就站在他的门外：不对称的短发已经被染成了俏丽的棕紫色，鹅蛋脸上闪着一双目光冰冷的眼睛，由于化妆太浓，让人看不清她眼睛的轮廓，甚至也看不清她真正的表情。穿过左耳的耳骨链又酷又炫，女孩的嘴唇也涂成了和那耳骨链相似

金色。

“有烟吗？”女孩说这话的时候，整个身体几乎都贴在她旁边那男人的身上了。男人拿出了一根烟，又给女孩点燃，女孩就一边吸，一边暧昧地用手摸着男人的脸。然后，她在男人的耳边窃窃私语了几句，凌佑希听不到她说了什么，但只是看到她说完之后，男人就十分心领神会地笑着把她拉走了。但在离开之前，女孩突然朝着凌佑希的包房里看了一眼，也就是这一眼，还吓了凌佑希一跳，因为他没想到，他对女孩的注视，女孩其实一直都是知道的。那涂满了黑色眼影和亮粉的眼睛在注视凌佑希的那一刻，竟然让他感觉十分诡异，还有一种极度的不友好。“她怎么那么像……”凌佑希觉得女孩似曾相识，但马上又否定了自己的想法。

“你的啤酒。”服务生这时候走进包房来，趑趄地拿着啤酒放在他的桌上。

“刚才那个女孩……她是这里的客人？你认识她吗？”凌佑希还是想确定他的感觉。

“呵呵……”服务生居然有些轻蔑地笑了，一看凌佑希那副样子就是很少来酒吧的初级菜鸟。他在离开包房之前丢下一句话：“是出来卖的！”服务生那表情是：这种事还用我来解释？

“肯定不是她！”凌佑希听完了服务生的告知，居然有种如释重负的轻松。就在他正要打开啤酒喝的时候，他从包房的门缝里扫一眼女孩的侧影，于是，他的那点因为理智而保留的怯懦开始动摇了！因为他看到了他心中的女神倪茉。

倪茉是隔壁班的女生，这是凌佑希一直知道的。她显然是学校里的那种女生：成绩中等偏上，但因为是在重点高中，所以即使是中等偏上，高考时也通常可以进入一所“211”重点大学。她比普通女生时尚，每天化淡妆，即使穿着校服，属于少女的那种“浅婀娜”身材也让她显得轻盈且具有吸引力。她梳着短发，外翘，棕红色，但不是太明显，有时候要在阳光下才看出

来她的头发其实是染了的。

倪茉的耳环、指环、手链、书包、笔袋、笔记本……都是她DIY之后的作品，这让她显得更为独特，因为她不爱品牌，她爱创造品牌——一个属于她自己的品牌。这样的女生，在学校里通常都是很受欢迎的，但倪茉的不同之处在于：她不喜欢她自己受欢迎，她觉得得到大众的欢迎是一个降低了自己与众不同特质的污点。所以，她与很多同学保持着“可远观，不可亵玩焉”的距离。至于爱情，她不认为高中生懂爱情，所以她自己可能也不懂，因此她总是把瞬间迸发的某些感觉从一个男生的身上转移到另一个男生的身上。

凌佑希当然也像全校其他对倪茉存有好感的男生一样，他选择了暗恋的姿态，可他的暗恋更深刻，更持久，至少他自己是这么认为的。他看过蔡康永的微博，上面有一段话，是他暗恋精神的代表：“我们不知彼此的名字，我们只是常在同一个车站等车，在同一橱窗前驻足，在同一个节目播出时发笑，在同一个月亮下失眠。然而，这些已足够我爱你。比起那些我熟知他们名字住址学历职业但我一点也不爱的人，我心无旁骛地爱着你，且依赖着这份爱，而觉得人生值得活下去。”凌佑希把这段话总结成了一句话：“有的时候，我们总是爱着一些和我们无关，但对我们来说却很重要的人。”而且，他至少知道倪茉的名字，至少偶尔可以从同学的口中得知一些关于倪茉的细节。倪茉在他心中有点像神一样地存在着，也可能像是一个偶像，凌佑希觉得自己在精神上有点依赖倪茉，高中这段时间，他其实已经有点离不开她了。

想要毁掉自己的凌佑希在Hey!Idiot酒吧遇见的就是这样的倪茉。此时的倪茉化着烟熏妆，穿着黑色的吊带背心，那背心在灯光下闪闪发亮，还有一条黑色的短裙，短得几乎可以看见底裤。倪茉嘴里叼着一支烟，和对面的一个男孩相对无语，但她显然是认识他。凌佑希从沙发上站起来，推开自己包房的门，他想在今晚走到倪茉面前，告诉她，他有足够优越的条件向她表白，但他就是一直没有这样做，这是不是也挺酷？

就在凌佑希要奔向心中的女神时，他觉得自己的手腕被一个人抓住了。他回过头看，是一个女孩。“听说，你们学校有很多怪异的传闻？”女孩斜眼盯着凌佑希。“你怎么知道我是学生？还知道我是哪个学校的？”凌佑希没什么心思和这个女孩纠缠，但他没能一下子甩开女孩抓着他手腕的手。

“启德高中，有闹鬼，有自杀，还有死因不明的死亡事件。你这些又知道多少呢？”女孩可是一副打算和他纠缠下去的架势。“不知道！你放开我行不行？我还有事。”凌佑希的眼睛一直盯着倪茉的方向。

“你盯着她那么久才要去找她，但是你看，她正要去找另一个男孩呢。”女孩指着倪茉的方向，果然，此时与倪茉相对而坐的那个男孩起身离开了，而倪茉也跟了出去。“你是监控探头吗？你怎么知道我在盯着她看？”凌佑希没心思打量女孩的样子，他急着追出去。

“那个女生有问题，你要是这么追着她出去，说不定，你会有麻烦。”女孩抓紧了凌佑希的手腕，像是一个古代的女侠客在阻止一个就要犯案的淫贼。“我叫夏晓娆，不如你先别急着追她，我们两个先喝一杯，顺便再聊聊启德高中的传闻。”

“你！……你最好……放开我。”凌佑希此时似乎感觉到自己脑子里的酒精在作祟，他没想到他居然喝苏尔啤酒也会醉。在一阵眩晕之后，他已经有点辨识不清方向，他能做的就是回到包房，在沙发上坐一会儿。他有点摇摇晃晃的，女孩也顺势扶着他，两个人进了包房。凌佑希只是觉得脑子里好像有一千只鸟在唱歌，原来喝醉就是这样的感觉。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凌佑希缓缓睁开眼睛，他觉得他脑子里的那一千只鸟已经停止唱歌了。

## Chapter 4 酒吧后巷的尸体

“你醒了？一个温柔的喝醉的帅哥。一看你喝醉的样子就知道你从来没

让自己喝醉过，这是第一次。”夏晓娆盯着凌佑希的脸，她用有有点像黑社会大姐大看刚出黑道的菜鸟一样的表情看着凌佑希。凌佑希根本都没搭理她，就自顾自地站起来，他还是想确认倪莱究竟跟着那个男孩去了哪里。他走出了包房，看到大厅里先前High着跳舞的人群已经散了，但他记得倪莱坐的那个位置，他发现距离那个位置5米的地方有个后门，他觉得倪莱可能和那个男孩从后门离开了。他也推开了后门，走出去，发现是一条安静得可以杀死人的后巷，那意思是，即使有人在这个后巷杀死人也不会被发现，因为整条后巷很长，两边没有住家，一个人即使狂叫，也不会被人听见，除非刚好有人经过这里。

凌佑希看了一眼手腕上的JLO腕表，显示的时间是：夜里1点52分。没有灯光，连月光也暗淡，没有声音，没有人，没有风吹过……这个后巷让凌佑希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他的左眼瞥到了一只木箱，“奇怪，怎么有个木箱？”凌佑希嘴里叨咕了一句。他想起来了，那是高二时他来Hey!Idiot酒吧时在调酒师身旁看到过的红色木箱子。他那时候就好奇为什么调酒师身旁会有那个东西呢。

但是，就在凌佑希接近木箱的时刻，他的脑子里有一个画面一闪而过：那个切割着男孩大腿的女人的家里也有一个红色的木箱子。正是这一闪而过的画面，让凌佑希即将碰到木箱的手停住了！他有点莫名其妙的心慌害怕，因为他还是不明白他为什么总是做那个奇怪的梦，他越是不明原因，就越是不敢知道原因。

“噢？有只箱子。你不好奇里面装的是什么呢？”背后传来夏晓娆的声音。

这句话把恍惚之中的凌佑希叫醒，他深呼吸了一口气，然后打开了箱子盖儿。“啊！”凌佑希大喊出来，因为他看见了一个男孩的尸体。男孩的脸上都是鲜血，像婴儿一样蜷缩在木箱里——那木箱的大小刚刚好可以装得下一具尸体。听到他的叫声，夏晓娆也走了过来。

“他……他不会涂了满脸的红色，然后只是在木箱里睡觉吧？”凌佑希自言自语，他突然发自己在危急时刻居然还是很有冷幽默精神的。

“你会脸上涂着红色，在一家酒吧的后巷，睡在木箱里吗？”夏晓饶说着，她探了探男孩的鼻息，又从自己的衣袋里拿出了一条手帕擦了擦男孩的脸，然后，用惊异的眼神看着同样一脸错愕却故作镇定的凌佑希。

“你看我干吗？你……你别告诉我，他死了啊。”凌佑希感到自己的心脏跳得扑通扑通的，比刚才喝醉酒还难受。

“我要告诉你的是，第一，他确实是死了；第二，他跟你长得很像。”夏晓饶说出了她用那种眼神盯着凌佑希的原因，是因为木箱里满脸是血的男孩，已经死了的男孩，和凌佑希长得很像。

凌佑希小心翼翼地打量了一下男孩的身体，发现他还背着一个包包。凌佑希打开包包看，希望里面有些东西能确认男孩的身份。然后，他在包包里发现了一个日记本。他看到上面标着一个名字：莫梓子。打开第一页，上面有一张“立拍立现”的照片，那照片上的男孩应该就是莫梓子。不对！那不是莫梓子，那是凌佑希自己！此时此刻，连凌佑希自己的眼珠子都要从眼眶里掉出来了！因为那照片上的男孩的确和他长得一模一样：眉毛，眼睛，鼻子，嘴巴。凌佑希想起了自己曾经看到的克隆技术的报道，算算第一只克隆羊多利诞生的时间是1996年啊，而自己是1995年出生的，比多利早，不应该有“克隆凌佑希”出现啊！那么，这张照片上的“克隆凌佑希”又是谁啊？

“这个男生头发比你短，皮肤比你黑，胳膊也看起来比你结实，他的左额角还有一道疤，嘴里还叼着烟……怎么看……都不像是你啊！你的日记本怎么会掉在红木箱子旁边啊？”夏晓饶从凌佑希的背后踮起脚来看着他手里的那个日记本。

“因为那根本不是我的日记本！这照片上的男孩也不是我！我怎么会是那个样子！”凌佑希有些沉不住气了，他走到木箱子旁，再一次很仔细地看男孩的脸，因为刚才被夏晓饶的手帕擦去一些血迹，凌佑希又拿出了